

保定市财政局文件

保财社〔2019〕127号

保定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白沟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19〕128 号），现提前下达你区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562 万元，用于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包括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医疗卫生领域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8〕67 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医疗卫生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2018〕-94 号），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项目中

划入的妇幼卫生、老年健康服务、医䄒结合、卫生应急、孕前检查等内容。请将上述经费列入 2020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1100249 项“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第 2100408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科目。

请你区按照《财政部关于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指标有关问题的通知》（财预〔2010〕409号）要求，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

此项资金接受保定市财政监督局监督。

附件：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保定市财政局

2019年12月30日

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省级财政部门		河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河北省卫生健康委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其中:中央补助	280,195		
	地方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 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险因素监测, 有效控制疾病流行, 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 开展职业病监测, 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 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 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	二级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64%
			指标2: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72%
			指标3: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68%
			指标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68%
			指标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55.2%
			指标6: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498.47万
			指标7: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84万
			指标8: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4%
			指标9: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44%
			指标10: 职业健康核心指标监测地市开展率	≥92%
			指标11: 贫困地区儿童营养改善国家级贫困县覆盖率	100%
			指标12: 麻风病规范随访到位率	≥90%
	二级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48%	
		指标2: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48%	
		指标3: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64%	
		指标4: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72%	
		指标5: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76%	
		指标6: 及时有效规范处置人间鼠疫疫情	100%	
		指标7: 及时发现报告或有效处置人禽流感、SARS等突发性传染病疫情	100%	
		指标8: 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乡镇覆盖100%	
		指标9: 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	≥90%	
		指标10: 用人单位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覆盖率	80%	
	三级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断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1: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不断缩小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